

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/人工智能学院

2020年春季博士研究生“申请-考核”制招生实施细则

根据教育部和湖北省疫情防控指挥部有关要求，为切实保护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按照《武汉科技大学2020年春季博士研究生“申请-考核”制招生通知》要求，依据《武汉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“申请-考核”制实施办法》(武科大研[2019]244号)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特制定疫情防控期间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/人工智能学院2020年春季博士研究生“申请-考核”制招生实施细则：

一、**招生学科：**控制科学与工程

二、**工作流程及资格审查**

1、申请人于2020年3月9日~3月13日，按照《武汉科技大学2020年春季博士研究生“申请-考核”制招生通知》要求，将需要向学院提交的申请材料电子版或电子照片，按纸质版装订顺序分别整理成PDF格式打包（以“申请学院_专业_姓名_博导.rar”形式命名）发到学院研究生招生邮箱（xxxxyz@wust.edu.cn）。

若因疫情影响，无法提供个别材料的，需要另附手写情况说明并签字拍照。所有材料的纸质版，请按学校通知要求的顺序装订成册，于我校实际开学后7个工作日内寄出（仅限邮政特快专递）或送至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/人工智能学院。如果申请材料不真实或政审不合格或体检不合格的，将取消其拟录取资格。

2、学院于2020年3月16日对申请人提交的相关电子材料进行初审，初审通过的名单经研究生院审核通过后，将在学院网站公示5个工作日。

三、**综合考核**

根据疫情防控要求，学院将使用腾讯会议组织综合考核，考核内容包括英语水平考核、专业基础知识考核和综合素质考核三个环节，任意考核环节不合格者，不予录取（以折算成100分计算，60分以下者为不合格）。通过资格审核的申请人由学院电话通知具体考核时间及考核方式。

1、英语水平考核（100分，占综合考核成绩30%）

考核申请人是否达到本专业的外语要求，包括专业外语听力和口语。

2、专业基础知识考核（100分，占综合考核成绩30%）

考核申请人对所报考专业和研究方向的基本理论、基本知识、学科前沿和基本技能掌握的程度，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和理论分析、解决问题的能力。

3、综合素质考核（100分，占综合考核成绩40%）

（1）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。主要考查申请人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学习（工作）态度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等方面。

（2）科研素质及培养潜质考核。主要考核申请人的学科背景、科研能力、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等方面。

（3）申请人需提供电子版汇报材料，内容包括本人科研工作经历、科研成果（论文、著作等）、拟从事研究的学科领域及研究方向的认识、学术价值及博士阶段的研究工作计划、设计思想和展望等方面，以PPT形式报告，并发学院研究生招生邮箱。

四、成绩核算办法

1、综合考核成绩=英语水平考核成绩*30%+专业基础知识考核*30%+综合素质考核成绩*40%。

2、学院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，按照综合考核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。

五、成绩和拟录取结果公示

申请人综合考核成绩及结果将第一时间在学院网站公告栏公布，

网址：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<http://www.wust.edu.cn/xxkx/>

自公布之日起五日内接受学生申诉。

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/人工智能学院

研究生管理办公室

2020年3月9日